

中國青年救國團台北市團務指導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0047臺北市中正區館前路45號2樓

承辦人：謝美薇

電話：(02)23819165#272

傳真：(02)23110631

Email：s220111@cyc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5日

發文字號：(113)青北市動字第002號字第11301050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 (1130105002_Attach1.pdf、1130105002_Attach2.docx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北市慶祝113年青年節籌備委員會委員遴薦辦法」乙份(如附件)，擬請 貴校遴薦優秀學生參加，敬請 惠允協助並給予公假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敬請學校推薦數名在校學生品學兼優之學生參加青年節籌備委員會。
- 二、青年節籌備會議召開日期、時間及地點，將另行通知籌備委員。
- 三、遴薦名單敬請於113年1月19日(五)前寄(傳)送救國團臺北市團委會謝美薇輔導員彙辦，連絡電話02-2371-1226分機272，E-mail:s220111@cyc.tw。

正本：臺北市立建國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景美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西松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中崙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松山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大同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華江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大理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成淵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明倫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萬芳高級中學、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百齡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中正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復興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內湖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內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麗山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、臺北市

立南港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南港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育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木柵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延平高級中學、韻鏗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協和祐德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私立大誠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景文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再興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滬江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東山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方濟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文德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達人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金甌女子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強恕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復興實驗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立人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衛理女子高級中學、華興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華興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私立薇閣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泰北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南華高級中學職業進修學校、臺北市私立志仁高級中學職業進修學校、奎山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奎山實驗高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私立東方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喬治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開平餐飲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稻江高級護理家事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稻江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華岡藝術學校、惇敘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惇敘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立陽明高級中學、臺北市私立靜修高級中學、育達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育達高級中等學校、開南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開南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東吳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世新大學、銘傳大學、實踐大學、大同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、中國科技大學、德明財經科技大學、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、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、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學校財團法人中華浸信會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、台神學校財團法人台灣神學研究學院

副本：

